

上饶市农业农村局(函)

饶农议字〔2023〕48号

分类：A类

关于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代表建议 第48号建议的答复

彭兰香代表：

您在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代表建议提出的《关于普及推广艾草种植的建议》（第48号）收悉。根据市政府办公室要求，该建议由市农业农村局主办，市卫健委协办。我们双方均高度重视，在办理过程中通过电话与您进行了积极沟通。现根据市农业农村局与市卫健委承办情况向您答复如下：

近年来，在市委、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在省农业农村厅的大力支持下，我们立足土地资源和农业生产环境优势，将中药材作为特色优势产业来培育。经过几年的努力，中药材产业的发展规模日益壮大，生产技术水平不断提高，经营方式不断创新。截止至目前，全市中药材种植面积达32.78万亩，其中艾草种植面积达2万亩。全市100亩以上的中药材基地196个，1000亩以上中药材基地29个，5000亩以上中药材基地2个。市级龙头企业（合作社、家庭农场）13个，

省级龙头企业（合作社、家庭农场）6个，主要做法：

一是强化政策保障。为推动中药材产业发展，市政府出台了《关于加快推进中医药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》；德兴市先后出台了《关于加快推进中医药发展的实施意见》《德兴市振兴中医药“十三五”规划》《德兴市扶持中药材种植实施方案（试行）》《中药材种植保险方案》等政策文件，加强对道地中药材产业的政策引导，为推动中药材产业发展提供组织保障和政策保障。

二是强化资金扶持。2021年省厅安排我市中药材资金210万元，2022年在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项目中安排了100万元用于新建中药材标准基地。德兴市出台中药材种植补贴政策，对中药材种植户最高每亩补助1500元，并统一为中药材种植户购买保险，保费总额达近400余万元，为中药材的发展提供有力支撑。

三是强化基地建设。为加快中药材生产基地规模化、标准化发展，全面夯实中药材产业发展基础。一方面是持续推进中药材良种选育工作、良种繁育基地建设，推进中药材产业提质增效。2022年，弋阳县以经济高质量发展项目为契机，建立艾草良种繁育基地50亩。**二是建设一批中药材标准化基地。**近2年来，通过项目带动作用，全市已新建中药材基地1万余亩。

四是强化人员培训。近几年，我市多次召集经济作物（中药材）种植人员参加各部门组织的技术培训，提高种植人员

的技术水平。同时也多次组织有关专家进行上门服务，为中药材种植户提供技术服务。

下一步我们将重点在中药材等产业方面下功夫，根据市场对艾草的需要，加大艾草种植面积，扩大特色经济作物种植规模，推行标准化生产和农业品牌创建。

感谢彭兰香代表对于普及推广艾草种植问题的关注和建言献策。

以上答复，不妥之处，请批评指正！



抄送：市人大常委会选任联工委、市政府办公室督查科

联系人：韩蒙蒙（上饶市农业农村局种植业管理科干部）

联系电话：15717035168